(上接B504版)

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11日上午 10:00-11:3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11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自行视频录制+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王晓晖

财务总监:李抗

董事会秘书:郭晓雷

独立董事:杨文浩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11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4日(星期四)至05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ies@shengheholdi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28-85425108

邮箱:securities@shenghehold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20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41,915.74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3,630.70	2.21%
资产减值损失	38,285.04	23.27%
合计	41,915.74	25.4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款项分为不同组合:金融工具类型、账龄分析组合、关联方组合等。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630.70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3年一季度,受稀土市场行情影响,镨钕、铽、镝类产品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跌。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8,285.0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次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将减少公司利润总额合计41,915.74万元,已在公司2023年一季度财务报告中反映。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10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064,346,108.5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3年4月27日,公司总股本1,752,826,57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5,282,657.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1.00%。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93,477,779.58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9,210,747.51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75,282,657.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稀土矿采选、冶炼分离、金属加工以及海滨砂矿选矿业务,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需从国内外采购稀土精矿及海滨砂矿原料,流动资金需求量比较大。

2.公司的发展计划及资金需求

目前公司处于发展阶段,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仍需提升。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公司的研发及信息中心项目、晨光稀土"年产12000吨稀土金属及合金智能化技改项目"、乐山盛和"退岸入园"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盛和资源德昌2,000吨稀土金属建设项目、全南年产3300吨稀土氧化物项目、会昌3000吨/年氟新材料项目等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也有对外投资、资产收购等的计划安排,资金需求量较大。希望通过投资、新建、技改,提升产能,降本增效,完善产业链,实现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板块的项目建设、对外投资、日常经营等支出,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保障,更好的回报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提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11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预计的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无重大影响,本公司不会因为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3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2023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遵循了市场化定价方式,对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不存在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前述关联交易具有非排他性,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议案尚需获得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料、半成品及商品	和地矿业	50,000	61,135.94	稀土产品均价同比上涨,稀土精矿价格相应上涨
	中稀四川稀土	8,000	0	未采购商品
	广西域潇西骏	45,000	59,684.48	稀土产品均价同比上涨
	中核华盛	4,500	10,853.89	稀土产品均价同比上涨
	湖南中核金原	51,700	38,614.44	采购未按预期完成
销售原料、半成品及商品	中稀四川稀土	5,000	678.99	销售未按预期完成
	中核华盛	37,400	26,050.73	销售未按预期完成
	广西域潇西骏	85,000	34,563.07	销售未按预期完成
委托加工	广西域潇西骏	2,500	1,474.18	
	中核华盛	2,400	1,395.67	
	衡阳谷道	5,000	5,150.00	

单位:万元

(三)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预计2023年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范围,应予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料、半成品及商品	和地矿业	50,000	3.61		61,135.94	4.41	
	中稀四川稀土	5,000	0.36		0	0	
	广西域潇西骏	55,000	3.97	12,486.45	59,684.48	4.31	
	中核华盛	10,000	0.72	913.82	10,853.89	0.78	
	湖南中核金原	40,000	2.89	6,662.12	38,614.44	2.79	
	衡阳谷道	30,000	2.17	0	1,558.18	0.11	
受托加工	中核华盛	3,100	0.22	0	1,395.67	0.08	
销售原料、半成品及商品	中稀四川稀土	5,000	0.30	0	678.99	0.04	
	中核华盛	30,000	1.80	1,593.4	26,050.73	1.56	
	广西域潇西骏	40,000	2.40	1,367.56	34,563.07	2.08	
	衡阳谷道	21,600	1.30	0	0	0	
委托加工	广西域潇西骏	2,500	0.18	296.94	1,474.18	0.09	
	衡阳谷道	7,500	0.54	1,682.10	5,150.00	0.3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人基本情况	四川和地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地矿业)	中稀(四川)稀土有限公司(中稀四川稀土)	中核华盛矿产有限公司(中核华盛)
法定代表人	张劲松	黄华勇	陈开权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8,000万元	12,8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5年11月23日	2014年04月08日	2019年2月18日
经营范围	开采、加工、销售:稀土精矿、铅锌矿、萤石矿、硫酸锶、钡矿、重晶石;稀土综合利用及应用技术咨询服务;稀土金属产品销售;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配件、零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稀土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分离产品、加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相关设备的研发和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领域和项目除外);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选矿;独居石和伴生矿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人基本情况	广西域潇西骏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域潇西骏)	湖南中核金原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核金原)	衡阳市谷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衡阳谷道)
法定代表人	雷达	曾中贤	胡铁桥
注册资本	28,332.5万元	10,000万元	3,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2日	2017年2月14日	2018年5月10日
经营范围	稀土氧化物、稀土富集物冶炼分离、稀土的研制、加工、销售;稀土冶炼产生的废料、废水回收副产品的加工和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稀土新材料的研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共伴生铀资源综合利用和衍生相关稀土产品的运输,分离、深加工、购销及相关技术研究;独居石优溶渣处理以及钍、铀的运输、回收、储存、加工以及技术服务;餐饮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稀土抛光粉、三钠、氯化稀土、稀土氧化物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有色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和地矿业系公司股东四川省地质矿产(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和地矿业董事长张劲松先生、董事李琪先生分别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职务。

2、中稀四川稀土系公司参股的公司,公司持有30.5%股权。同时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晓晖先生在中稀四川稀土担任董事职务,董事杨振海先生在中稀四川稀土担任董事兼总经理职务,监事李琪先生在中稀四川稀土担任监事职务。

3、中核华盛系公司子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持有45%股权。同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王全根先生(2022年4月22日任期届满)于2021年9月开始担任中核华盛董事职务。

4、广西域潇西骏系公司子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持股20%。同时公司副总经理陈海瑛女士在广西域潇西骏担任董事职务。

5、湖南中核金原公司子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持股10%。同时公司副总经理陈海瑛女士在湖南中核金原担任董事职务。

6、衡阳谷道系公司参股企业,公司持股39%,为单一大股东。同时公司原副总经理毛韶春先生(第七届管理层,2022年4月22日任期届满)于2021年8月至2022年11月在衡阳谷道担任董事职务。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就前述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与四川和地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中稀(四川)稀土有限公司、中核华盛矿产有限公司、广西域潇西骏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湖南中核金原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衡阳市谷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相关的购销协议、委托或受托加工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预计发生的、必要的交易行为。前述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要求。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3、由于上述交易具有非排他性,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价格,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因此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报备文件: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意见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四)董事会决议

(五)监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12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控股公司提供担保,主要的被担保公司为乐山盛和稀土有限公司、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2023年度因融资需求预计提供担保总额度在人民币450,000万元之内(含之前数)。

●预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上述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具体担保情况

1.预计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2023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融资需求,2023年, 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控股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含之前数)的担保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保理等融资业务,本次预计提供担保总额占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4.92%。

2、上述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此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批准日止。

3、担保方式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4、在前述核定担保额度内,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而决定担保主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5、预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情况

1、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融资需求提供预计担保额度不高于人民币450,000万元(含之前数),并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在前述拟融资额度范围内以自有资产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保证担保等。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该项担保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的主要担保对象及其基本情况

(一)乐山盛和稀土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乐山盛和稀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00733418113Y
法定代表人	王晓东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8,000万元
注册地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1年12月5日
主要股东及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盛和稀土100%的股权,盛和稀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1年度及2022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表:单位:元

项目	2022年(经审计)	2021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9,516.87	662,047.44
负债总额	164,222.08	107,275.67
资产净额	445,294.79	554,771.77
营业收入	662,182.39	408,063.20
净利润	78,156.61	61,010.69

说明:乐山盛和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稀土")财务数据为合并财务数据,而非盛和稀土单体财务数据。

截止本日,盛和资源为盛和稀土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建设银行五通桥支行	20,000.00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兴业银行乐山分行	12,000.00
盛和资源	盛和稀土	乐山农商银行五通桥区支行	5,000.00
盛和资源	科百瑞	招商银行乐山分行	3,000.00
盛和资源	科百瑞	交行成都锦江支行	5,000.00

(二)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723932995K
法定代表人	黄平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万元
注册地	江西省赣州市上犹县黄埠镇仙人陂小区
经营范围	稀土产品冶炼;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3年11月17日
主要股东及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晨光稀土100%的股权,晨光稀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年度及2021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经审计)	2021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5,295.94	473,126.15
负债总额	245,566.18	272,326.91
资产净额	259,729.76	200,799.24
营业收入	907,311.80	670,064.79
净利润	66,811.14	49,641.36

说明: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稀土")财务数据为合并财务数据,而非晨光稀土单体财务数据。

截止本日,盛和资源为晨光稀土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盛和资源	晨光稀土	中行上犹县分行	29,500.00
盛和资源	晨光稀土	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30,000.00
盛和资源	晨光稀土	中信银行赣州分行	24,000.00
盛和资源	晨光稀土	招商银行赣州分行	17,000.00
盛和资源	晨光稀土	广发银行南昌分行	5,000.00
盛和资源	晨光稀土	兴业银行赣州分行	10,000.00
晨光贸易	晨光稀土	浦发银行赣州分行	6,000.00
盛和资源	步莱铽	赣州银行金元支行	5,000.00
晨光贸易	步莱铽	交通银行赣州分行	1,000.00
晨光稀土	全南新资源	广发银行赣州分行	5,000.00
晨光贸易	全南新资源	交通银行赣州分行	1,000.00

(三)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742588800D
法定代表人	杜元忠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28,125万元
注册地	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攀丹社区滨江西路199号3-301
经营范围	矿产品加工、销售(专营除外)独居石、磷钇矿加工、销售橡胶制品、纺织、服装、五金电器、汽车配件、仪表的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3年1月3日
主要股东及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盛和锆钛(海南)公司100%股权,盛和锆钛(海南)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年度及2021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经审计)	2021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881.07	267,394.50
负债总额	17,483.80	104,605.67
资产净额	130,397.27	162,788.83
营业收入	81,669.21	145,101.52
净利润	8,574.72	14,163.43

说明: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锆钛(海南)")财务数据为合并财务数据,而非盛和锆钛(海南)公司单体财务数据。

截止本日,盛和资源为盛和锆钛(海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盛和资源	盛和锆钛(海南)	光大银行海口国兴支行	20,000.00
盛和资源	盛和锆钛(海南)	兴业银行海口分行	10,000.00
盛和资源	海南海拓	光大银行海口国兴支行	6,000.00

(四)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5TYQXM98
法定代表人	陈海瑛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12,000万元
注册地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滨江路199号首丹大厦301-A0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时间	2021年04月28日
主要股东及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盛和资源(海南)公司100%的股权,盛和资源(海南)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年度及2021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经审计)	2021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9,268.26	85,701.40
负债总额	116,380.98	79,560.81
资产净额	62,887.28	6,140.59
营业收入	475,463.11	79,869.48
净利润	22,194.32	4,571.6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2023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尚未签署担保协议,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发生时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拟融资额充分考虑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和整体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均具有充足的偿债能力,在提供担保时,公司会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前述担保所可能涉及的财务风险均属于可控制范围,不会对公司及其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1)公司2023年度因融资需求预计担保,有利于及时补充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的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和整体发展需要,且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具有充足的偿债能力,在提供担保时,公司会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所可能涉及的财务风险均属于可控制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2)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2022年度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发生因融资需求提供担保210,760.00万元,均为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本公司截至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0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监事会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14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黄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6名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77,98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34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665,551,50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020,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的资金金额为647,531,502.00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财务顾问及承销费用2,000万元后的金额64,555.1502万元转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31日全部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570003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具体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665,551,502.00
2	用于支付发行费用	-18,020,000.00
3	募集资金净额	647,531,502.00
4	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现金对价	-223,757,313.57
5	用于可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中介机构及相关费用	-7,810,000.00
6	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费用	-11,018,000.00
7	支付莫来石项目资金	-445,200.00
8	支付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	-3,841,300.00
9	支付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394,666,200.00
11	募集资金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4,929,477.46
12	募集资金余额	10,922,965.89
	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942,965.89

说明:1、募集资金专户及项目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大于募集资金余额20,000.00元的原因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将应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出的验资费用从公司其他账户支出。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于2017年4月17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000054898783),在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20000028611)。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在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和乐山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分别转至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和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10月,公司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用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银行账号	余额(元)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431190100100215477	838,604.24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	1001300000670806	10,104,361.65
合计			10,942,965.8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65,953.801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5月30日,公司用流动资金支付重大资产重组审计、评估费用781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此出具了《关于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01570028号)。2017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8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本公司公告:临 2017-052)。

2020年5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变更后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告:临2020-043)。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已正式投产,公司尚节余募集资金10,942,965.89元(其中包含原募投项目"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终止后取消合同后回收的款项601.35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492.95万元),约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1.69%,低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节余募集资金10,942,965.89元及其后续产生的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发展的需要,引入战略投资者中核华创稀有材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核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资源")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盛和资源(连云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连云港")进行增资。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新增出资38,466.62万元,中核资源出资26,311.08万元对盛和连云港进行增资。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22-062)。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2年12月16日,盛和连云港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盛和连云港60%的股权,中核资源持有盛和连云港40%股权,盛和连云港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8,466.62万元对盛和连云港进行增资的款项已全部到位。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4月23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和"支付本次交易费用"项目的节余资金变更为"年处理 150 万吨锆钛选矿"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和资源(连云港)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募集、存储和使用的相关信息。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555.15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02.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466.61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953.80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3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止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	是	20,000	565	565	0	384.13	-180.87【注1】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	是	20,178	465	465	0	44.52	-420.48【注2】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	–	22,375.7313	22,375.7313	22,375.7313	0	22,375.7313	0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费用	是	4,001.4189	3,682.80	3,682.80	0	3,682.80	0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	–	39,466.6189	39,466.6189	20,002.19	39,466.62	0.0011	100	2022年12月1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6,555.1502	66,555.1502	66,555.1502	20,002.19	65,953.8013	-601.34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投标的资产文盛新材"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和"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仅投入前期金额,已成立海南海拓矿业有限公司东路分公司,并与供应商签订仪器采购合同和技术转让合同。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如下: 2018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提出"紧紧围绕提高供给体系质量,支持海南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新动能",重点发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虚拟现实产业、海洋经济、现代农业等;"全面禁止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产业和低端制造业发展,推动现有制造业向智能化、绿色化和服务型转变,加快构建绿色产业体系"。2018年10月,国务院批复同意设立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并印发《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原计划在海南建设的项目系以海南文盛新材锆钛选矿产生的锆钛尾矿(蓝晶石)为主要原料,并添加部分树脂、氧化铝粉、锆英砂粉,生产莫来石和陶瓷纤维,能源主要为电。该项目系利用文盛新材子公司海南海拓现有场地建设,并以自产尾矿为主要原材料,且靠近港口便于利用海上运输,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但根据目前的政策,海南省严格控制对高能耗、传统制造业项目的审批,使得公司两个募投项目建设无法按照原定计划推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受上述原因的影响,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但被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并责成公司和募投项目承建单位继续组织相关专家和技术人员就项目异地建设、其他合作方式或变更募投项目等进行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为落实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要求,公司多次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到广西、福建漳州等意向项目建设地点进行实地考察,并选定福建为意向地点,公司委托中介机构和专家对异地建设进行了可行性论证。 经充分调研和论证后,基于以下两个方面的主要原因,"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和"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不具备异地建设实施的可行性:(1)市场产能过剩不适宜再重复建设。项目产品主要用户为钢铁工业和高温工业炉窑耐火保温。十三五期间,国家实行钢铁工业去产能,钢铁工业累计压减产能1.5亿吨,高温工业领域一大批落后产能和高能耗炉窑被淘汰,陶瓷纤维耐火保温制品需求显著减少,产能严重过剩,价格一直在低位徘徊。此时,再启动项目新增产能不合时宜。(2)异地建设项目成本增加。异地建设本项目,需要新增项目建设用地投资和固定资产投资。此外,原料蓝晶石尾矿从海拓矿业工厂运至福建会大幅增加运输成本。经财务测算,项目动态投资回收期达9.15年(含建设期1年),超出可以接受范围,经济效益不可行。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和"支付本次交易费用"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8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0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变更后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6月7日,公司使用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1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18年6月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6月5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19年6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25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20年5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4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募集资金10,942,965.89元,其中包含原募投项目"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终止后取消合同后回收的款项601.35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492.95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发展的需要,引入战略投资者中核华创稀有材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核资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资源")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盛和资源(连云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连云港")进行增资。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新增出资38,466.62万元,中核资源出资26,311.08万元对盛和连云港进行增资。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22-062)。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2年12月16日,盛和连云港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盛和连云港60%的股权,中核资源持有盛和连云港40%股权,盛和连云港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8,466.62万元对盛和连云港进行增资的款项已全部到位。

注1、注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系项目终止后,因项目无法执行,取消合同后回收的款项,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其剩余款项已经收回募集资金专户。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处理150万吨锆钛选矿项目	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支付本次交易费用的节余资金	39,466.62	39,466.62	20,002.19	39,466.62	100	2022年12月19日	/	/	否
合计	—	39,466.62	39,466.62	20,002.19	39,466.6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保温制品项目"和"年产5万吨莫来石项目"原计划利用海拓矿业现有场地实施建设,并以海拓矿业自产尾矿为主要原料,为尾矿综合利用,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项目推进过程中,国家对海南岛的定位发生了变化。2018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提出"紧紧围绕提高供给体系质量,支持海南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新动能",重点发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虚拟现实产业、海洋经济、现代农业等;"全面禁止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产业和低端制造业发展,推动现有制造业向智能化、绿色化和服务型转变,加快构建绿色产业体系"。根据上述政策,海南省严格控制对高能耗、传统制造业项目的审批,使得两个募投项目建设无法按照原定计划推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15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人,注册会计师149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1年度业务收入为36.7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6.9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54亿元。2021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58家,收费总额4.5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2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人次、监督管理措施2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5人次和纪律处分0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姜斌先生,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李建勋先生,199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熙进先生,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3年度审计费用296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2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从事相关证券业务服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职业胜任能力,并对其2022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信永中和在公司的在审计执业过程中,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结论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经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信永中和在审计执业过程中,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不存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续聘任信永中和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总费用为296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2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3-016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发展规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文件中关于未来三年的规划仅是指引公司发展的计划性安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三年业绩的承诺。相关指标受市场等因素影响较大,实际完成情况可能会与规划存在差异。

一、规划背景

稀土是现代工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和关键战略资源,是改造传统产业、发展新兴产业的关键战略性基础材料。全球主要工业化国家高度重视稀土资源的战略价值,稀土将在"碳达峰、碳中和"、全球能源转型以及新兴产业革命中发挥重要作用。

(一)稀土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新能源汽车、新材料、节能环保、国防军工、航空航天、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等重点产业快速发展,极大地激发了稀土应用需求,给稀土产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稀土已经从传统意义的"工业维生素"向产业革命的关键材料转变。结合近几年全球稀土供应增长速度预测,到2025年全球稀土供应规模预计将超过40万吨,稀土废料回收规模预计约3万吨。

(二)稀土供应格局发生积极变化

国内,稀土行业经过多年的治理,已经逐步形成以大集团为主体,原料相对集中的供应格局,行业发展秩序更加规范,产品供应更加透明。国外,随着美国、澳大利亚、缅甸、越南、老挝、印度、布隆迪等地稀土资源的相继开发,中国稀土矿产量占全球的份额已由九成逐步降至七成左右,缓解了稀土资源单一供应的压力。

(三)环保和社会责任对稀土企业提出更高要求

稀土被广泛应用于绿色低碳环保领域。然而,在稀土生产过程中如何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实现低碳绿色生产,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践行社会责任,是摆在稀土产业面前的重要课题,也是稀土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根本依据。

二、发展总目标

(一)基本条件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稀土矿、冶炼分离和金属加工的完整产业链,基本构建了国内国外协调发展的业务布局。

——国内产业发展基础

在国内三大稀土产区四川、江西、内蒙古分别拥有处理轻稀土矿、离子矿、稀土废料回收以及稀土金属加工的生产基地,海南和江苏连云港的海滨砂矿选矿基地加强了公司的稀土资源保障能力。

——国外业务发展基础

与美国MP Materials Corp(简称"MP公司")、澳大利亚Peak Rare Earth Ltd(简称"Peak公司")、Energy Transition Minerals Ltd(简称"ETM公司",原名格陵兰矿业有限公司)、WIM Resources Pty Ltd(简称"盈拓资源")等稀土和重砂矿公司建立了互利共赢的商业合作关系,控股越南稀土有限公司,与美洲、非洲、澳洲、东南亚等地企业建立了广泛的联系,为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打下了基础。

(二)总体目标

到2025年,盛和资源将全面实现国内国外双重业务布局,围绕稀土产业链、锆钛独居石产业链和循环经济产业链发展,成为全球重要的绿色低碳和智能电驱关键原材料国际化供应商。各类稀土资源保障和冶炼分离能力达到6万吨/年以上,稀土金属加工能力达到3万吨/年,稀土废料综合回收利用能力达10000吨/年。海滨砂选矿处理能力达到200万吨/年。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强化产业链,适时扩大和发展稀土磁性材料、催化材料、抛光材料、新型稀土功能材料等稀土高端应用产业。2023年、2024年、2025年的营业收入规模分别达到200亿元、240亿元和300亿元。

三、发展路径

(一)建设研发和信息中心,加大科技创新工作力度,提高开发利用技术水平

建设稀土研发和信息中心,加强硬件设施建设,引进专业技术人才,产、学、研、用相结合,对行业内基础性、前瞻性、引导性、支撑性课题开展有计划、有步骤地研究和开发,建立一个集科研、开发、试验及应用于一体的系统性稀土产业科技创新平台,加大科技创新工作力度,提高开发利用技术水平。

(二)构建循环产业链,进一步夯实国内发展基础

1、积极参与国内稀土矿产资源开发,开展伴生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

2、加快实施稀土冶炼分离技改升级,加大环保、智能化投入,建设绿色智能生产线,优化生产工艺,降本增效。

3、实施稀土废料回收项目技改升级,加快推进新项目建设,努力拓展稀土废料供应渠道,加大对稀土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发展循环经济。

4、实施稀土金属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技改升级,提升高纯稀土金属加工能力。

5、适时扩大和发展稀土高端应用产业,延伸产业链,创新价值链。

6、充分利用自由贸易区的优势,拓展公司在海南的相关产业。

(三)加强海外合作,全力推进海外稀土和重砂资源开发利用

借助公司在海外积累的成功项目经验和形成的良好声誉,依托区位和产业优势,加强国际稀土和重砂资源项目交流与合作,深度参与海外稀土和重砂资源项目开发,通过资本、技术、市场等多元化的架构,加强业务合作,全力推动公司已投资的稀土和重砂矿等重点项目的开发利用,积极拓展非洲、东南亚等地稀土矿和伴生稀土重砂矿项目,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空间,稳定稀土和锆钛供应链体系,为公司业务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保障措施

(一)合规保障

认真研究全球稀土和锆钛产业发展趋势,积极跟进国内外的投资政策、产业政策、知识产权与技术政策、环保政策、金融政策、税收政策、劳动用工等法律法规,加强与全球矿业与区域组织的联系,全面贯彻落实公司ESG(环境、社会、治理)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人才保障

加大人才培养、人才引进力度,为员工搭建与全球一流企业、高校、科研单位交流合作平台,创新激励措施,吸引和留住人才。

(三)技术保障

加快推进研发和信息中心建设,加大与高校、科研机构等的合作,开展稀土绿色智能生产工艺和设备、新型稀土功能材料、高丰度稀土元素平衡利用、高性能稀土产品及应用等课题研发,加强技术储备,提升核心竞争力。

(四)资金保障

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功能,通过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2证券简称:盛和资源公告编号:2023-017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9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9日

至2023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3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其他事项:听取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披露于2023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四川省地质矿产(集团)有限公司、王全根、王晓晖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92	盛和资源	2023/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效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3年5月18日下午5:00)。

(三)登记及邮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邮编:610041。

六、其他事项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陈冬梅、郝博

电话:028-85425108 传真:028-85530349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3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确认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预计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公告编号:临2023-018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六号——有色金属》要求,现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1-12月)主要有色金属品种产销量及盈利情况披露如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产品种类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稀土氧化物	12,307.57	10,923.74	4,396,879,084.86	3,348,444,895.26	23.84
稀土盐类	31,562.60	7,844.40	98,675,871.34	71,318,484.05	27.72
稀土稀有金属	12,309.22	9,515.76	7,754,666,690.80	6,896,879,149.93	11.06
锆英砂	10,853.77	10,975.00	157,132,573.25	107,400,270.60	31.65
钛矿(含金红石)	38,209.89	60,300.41	145,314,795.18	110,108,059.06	24.23
稀土精矿(含独居石)	9,420.88	63,104.29	3,426,166,893.45	2,855,895,318.61	16.64

以上数据为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若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略有差异,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公告编号:临2023-021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六号——有色金属》要求,现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1-3月)主要有色金属品种产销量及盈利情况披露如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产品种类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稀土氧化物	2,622.13	3,411.39	1,681,468,279.51	1,382,405,495.54	17.79
稀土盐类	19,381.42	3,122.84	56,668,225.29	52,566,850.11	7.24
稀土稀有金属	4,012.25	2,796.96	2,158,680,873.08	2,048,601,458.26	5.10
锆英砂	9,050.85	5,655.98	68,660,247.77	64,198,334.80	6.50
钛矿(含金红石)	25,565.91	13,553.47	36,820,097.34	31,258,906.76	15.10
稀土精矿(含独居石)	6,577.08	11,482.90	567,456,790.69	495,670,379.44	12.65

以上数据为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若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略有差异,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